证券代码: 002949 证券简称: 华阳国际 公告编号: 2025-064

债券代码: 128125 债券简称: 华阳转债

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于2025年9月1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时间:

现场会议时间: 2025年9月1日(星期一)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: 2025 年 9 月 1 日,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5 年 9 月 1 日上午 9:15—9:25, 9: 30—11:30, 下午 13:00—15:00;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 2025 年 9 月 1 日上午 9:15—2025 年 9 月 1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二、股权登记日: 2025 年 8 月 25 日
- 三、会议召开情况:
- 1、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2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唐崇武
- 3、会议地点: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3 栋四楼会议室
 - 4、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5、会议通知:关于召开本次股东会的通知、需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已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刊载。

四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5 人,代表股份 118,328,300 股,占公司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60.3584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1 人,代表股份 111,918,3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0887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14 人,代表股份 6,410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3.2697%。

2、中小投资者(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,下同)出席会议的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6 人,代表股份 7,568,2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8605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,代表股份 1,158,200 股,占公司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90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4 人,代表股份 6,410,00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2697%。

五、评议及表决结果

1、审议并通过: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"华阳转债"转股价格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118,047,3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625%; 反对 269,4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77%; 弃权 11,6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98%。

其中,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 同意 7,287,2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2871%;反对 269,400 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5596%;弃权 11,600 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533%。

六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由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,并出具了法律意见。见证律师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,本次股东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刊载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决议》;
- 2、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9月1日